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金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7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9 日接到股东卫松根先生通知，卫松根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并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日起至质押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卫松根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截止本公告日，卫松根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

特此公告。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29 日